

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充分的减值测试和评估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。2024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9,855,618.10 元，明细如下表：

计提项目		2024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（元）
信用减值损失	应收账款坏账损失	-3,276,605.06
	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	227,009.47
资产减值损失	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	-39,598,104.89
	商誉减值损失	-17,386,594.01
	固定资产减值损失	-9,866,323.61
	项目投资损失	45,000.00
合计		-69,855,618.10

二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

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。经测试，2024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3,276,605.06 元，转回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27,009.47 元。对存货资产，在资产负债表日，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

原则进行计量。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，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对长期资产等，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，按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原则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。经测试，2024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66,806,022.51 元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9,855,618.10 元，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69,855,618.10 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已在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中反映。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法规进行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。该计提依据充分，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